

常州市政府采购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示范文本 (试行)(2022年版)

项目名称：以色列中心展厅改造

项目编号：CWZ2022-171

采购人：中国以色列常州创新园管理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使用说明

为促进政府采购活动的公开、公平和公正进行，进一步优化我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提高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编制质量和采购工作效率，根据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制定《常州市政府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示范文本(试行)(2022年版)》(以下简称《示范文本》)，并在我市政府采购项目中推广使用。

一、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适用于我市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政府采购项目。

二、填写规则

条款中以空格和下划横线“___”形式标记的部分，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需要填写的内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根据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进行具体化填写，确实没有需要填写的，在空格或下划横线“___”中用“/”标记。

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需要确定的选项。编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时，适用于本项目的选项标记为“■”，不适用于本项目的选项标记为“□”，或者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选择编辑使用。

三、提示条款

《示范文本》中“（）”形式标记的红色斜体内容，属于提示编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注意事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发出前，有关提示内容应予以删除。

四、资料表的运用

为了便于供应商高效阅览、避免遗漏重点内容，《示范文本》对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设置了资料表形式。“供应商须知资料表”用于进一步明确“供应商须知”正文中的未尽事宜，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编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时，应根据采购项目实际需要，对于需要修改和补充的内容在资料表中选择和补充列明。“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与“供应商须知”正文内容不一致的，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为准。

为避免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编制过程中出现的相同内容在文件中前后不一致等错误，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尽量做到相同内容只出现一次，其他章节涉及有关内容的，以标明条款号引用的方式体现。

五、采购需求与合同草案条款

《示范文本》在第四章“采购需求”部分列出了需求大纲供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参考。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结合采购项目合同类型和特点，规范拟定和签署项目采购合同。在拟定合同草案条款时，应优先选

择国家或行业制定推荐的有关标准或示范合同文本。

六、响应文件格式的统一与简化

为便于供应商制作响应文件，便于单一来源采购人员评审时统一标准，《示范文本》对适宜的内容提供了统一的响应文件参考格式，尽可能对格式中需要填列的内容进行了简化，尽可能减少了格式中需要签字、盖章的要求。

七、实施及修改

请常州市各级预算单位、采购代理机构认真组织好《示范文本》的推广使用，使用中有任何意见建议，请及时与常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联系。我们将及时总结经验，以进一步修订完善《示范文本》并协同推进其规范运用。

示范文本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不见面交易模式，如是采用线下现场开标或者纸质投标响应文件的，可以自行调整例如提交投标文件、开标等相关内容。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根据法律法规、政府采购政策文件等更新情况或项目具体特点，对示范文本适当进行更新或调整。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3
第三章	协商程序	14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1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27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4

第一章 采购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CWZ2022-171
- 2.项目名称：以色列中心展厅改造
- 3.项目预算金额：68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68 万元
- 4.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以色列中心 展厅改造	68	1 批	围绕新增的以色列企业（Cognata、Opsys、K&S、Foresight、Watergen、-417&ALTD）提供展示空间及软硬件集成设备系统。整体控制软件接入原有控制系统，由原控制终端统一控制设备开关、影片播放。

- 5.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 日历天内完成安装及调试。
-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是 否。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响应：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以及下列情形：
 - 1.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否
 -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获取时间：2022 年 8 月 30 日上午 9:00 至 11:00，下午 13:30 至 17:00（北京时间）。
- 2.获取地点：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常州市武进区招商花园城蓝图大

厦 4 楼)

3.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获取采购文件时需提供的资料（加盖公章）：

- (1) 文件获取登记表（见附件 1）
- (2)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4.采购文件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采购文件售后一概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 年 8 月 31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常州市武进区招商花园城蓝图大厦 4 楼）

五、其他补充事宜

关于常州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根据《常州市财政局 中国人民银行常州市中心支行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常财购〔2021〕13 号）等有关文件精神，我市实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将信用作为政策工具引入政府采购领域，金融机构根据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中标（成交）合同，为中标（成交）中小企业供应商提供相应额度贷款的融资模式。申请条件及操作流程等事项详见该文件相关内容或者常州市政府采购网--政采融资平台栏目。

六、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中国以色列常州创新园管理委员会

地 址：武进区常武中路 18-67 号

联系方式：0519-8636189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常州市武进区招商花园城蓝图大厦 4 楼

联系方式：0519-6885267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女士

电 话：0519-6885267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属于 货物类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
6.3	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
9.2	报价	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_____。
10.1	保证金	免收
11.1	响应有效期	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60 日历天。
13.1	响应文件的提交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响应文件应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响应文件目录索引。不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响应文件均不退回。 另开标时必须提交 PDF 版本响应文件，PDF 版本的内容须与盖章后的书面响应文件一致。
16.1	谈判地点	地点：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常州市武进区招商花园城蓝图大厦4楼）。
22.5	分包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具体要求：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 其他要求：_____。
23.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u>供应商提出的与采购文件有关的任何问题须在收到采购文件后，于2022年 月 日 11:00 前以书面形式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逾期提出的异议将不被接受。如无疑问，视作供应商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条款和要求。所有有关采购文件的补充、澄清、更正将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上述内容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由供应商自行关注并获取。_。</u>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3.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u>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u> ； 联系电话： <u>0519-68852676</u> ； 通讯地址： <u>常州市武进区招商花园城蓝图大厦4楼</u> 。
24.1	代理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成交供应商 收费标准： <u>按成交金额的1.5%收取，不足3000元按3000元</u> ； 缴纳时间： <u>成交单位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支付</u> 。

供应商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申请人）、联合体

1.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1.2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2.1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3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3.1进口产品

3.1.1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3.2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2.1中小企业定义：

3.2.1.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

3.2.1.2.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 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 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 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 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 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3.2.1.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 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 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2.1.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2.2监狱企业定义: 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 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 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3.2.3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3.2.3.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 (含 25%), 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 (含 10 人);

3.2.3.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2.3.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3.2.3.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 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3.2.3.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3.2.3.6.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 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 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3.2.4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3.2.5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3.2.6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不适用。

3.3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3.1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3.3.2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3.3.3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3.3.4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如涉及，供应商优先提供此类产品。

3.3.5依据《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精神，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的，在政府采购合同中载明对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执行，必要时应按照要求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3.4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3.4.1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如涉及）。

3.5正版软件

3.5.1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

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响应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3.5.2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3.6信息安全产品

3.6.1所投产品属于《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2009年第33号）范围的，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否则**响应无效**。关于信息安全相关规定依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

3.7政府采购创新产品政策

3.7.1采购人要将创新要求嵌入采购项目需求，可在采购文件中设定评审规则，优先采购各级政府部门公开发布的有效期内的创新产品、创新服务、首台套、首购首用等《目录》的创新产品，上述《目录》内创新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4 参与协商的费用

4.1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单一来源采购协商有关的费用，无论协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5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构成

5.1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采购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协商程序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6 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6.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6.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时间不足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7 响应范围、响应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响应语言

7.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应当对采购人所邀请的采购包对应第四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

7.2 除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7.3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 响应文件构成

8.1 供应商应当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8.2 对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

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8.3第三章《协商程序》中涉及的证明文件。对照第四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四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四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四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8.4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及要求，提供采购标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以及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说明，以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要求供应商响应的其他技术文件等。

8.5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9 报价

9.1所有响应均以人民币报价。

9.2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9.2.1响应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9.2.2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工程或服务费用。

9.3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0 保证金免收

11 响应有效期

11.1响应文件应在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少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期限的，其**响应无效**。

12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2.1响应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

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 响应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2.2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 一般通过响应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13 响应文件的提交

13.1供应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编制、提交纸质响应文件。

13.2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纸质响应文件以外提交的其他形式响应文件。

14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4.1供应商应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将响应文件提交至指定地点。

15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5.1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供应商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并书面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15.2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 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五 协商

16 响应文件的开启

16.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供应商须知资料表》约定的地点开启响应文件。

16.2供应商需要驻留协商现场或保持手机畅通, 及时对于协商小组发出的指令和要求进行响应。如果因为无法正常联系造成不能及时回应协商小组指令和要求从而导致影响开标、评审结果的, 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17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

17.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18 协商程序

18.1见第三章《协商程序》。

六 确定成交供应商

19 确定成交供应商

19.1采购人在收到单一来源采购人员编写的协商情况记录后，确定成交供应商。

20 成交公告与成交通知书

20.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0.2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1 终止

21.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1.1.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1.1.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1.1.3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22 签订合同

22.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2.2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2.3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2.4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2.5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响应无效**。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3 询问与质疑

23.1 询问

2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3.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2 质疑

23.2.1 供应商认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供应商派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3.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下载网址：http://gks.mof.gov.cn/ztzt/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

23.2.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3.2.4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3.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4 代理费

24.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的，成交供应商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供应商的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协商程序

1 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供应商进行审查，并形成审查记录。

1.2 《资格审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未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协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3 《资格审查要求》见下表：

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1-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允许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2	供应商信用记录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p> <p>截止时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p> <p>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联合体形式响应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无须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查询。	不允许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p>如采购公告中明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按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项无需提供。</p> <p>注1：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中小企业。</p> <p>注 2：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常州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注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允许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	允许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3-1	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	<p>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响应，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体响应协议应当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响应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p> <p>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 1-1、1-2 的证明文件。</p> <p>3、本表序号 3-2 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p> <p>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p> <p>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响应无效。</p> <p>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时，供应商不得为联合体。</p>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允许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	允许

1.4 《符合性审查要求》见下表：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	响应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和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响应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和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允许
2	响应完整性	报价明细表未有缺项、漏项；	格式见《报价明细表》	允许
3	报价	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总价最高限价及单价最高限价）或预算价的；		允许
4	报价唯一性	响应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允许
5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的；		不允许
6	签署、加盖公章	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署、加盖公章的；		不允许
7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供；		允许
8	★号条款响应	响应文件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允许
9	分包承担主体资质（如有）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如有）；		允许
10	分包意向协议（如有）	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签订并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如有）		允许
11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允许
12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协商		允许

		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3	进口产品 (如有)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供应商所投产品为非进口产品；		允许
14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p>国家有关部门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p> <p>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p> <p>2) 所报产品如涉及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须提供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p> <p>3) 所报产品如有属于开展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产品范围的，须提供由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原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等）；</p> <p>4) 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采购产品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投标产品须为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p>		允许
15	公平竞争	供应商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允许
16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含使用同一 MAC 地址的		允许

		计算机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的情形);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包含使用同一 MAC 地址的计算机提交或者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情形);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7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允许
18	其他无效情形	供应商、响应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允许

2 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2.1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2.2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如发现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存在不满足《资格审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的内容，如属于表中“不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则供应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如属于表中的“允许”澄清、说明或更正的内容，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将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供应商在单一来源采购人员规定的时间内未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或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后仍不能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3单一来源采购人员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3 商定合理价格单一来源采购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应当编写协商情况记录。

4 报告违法行为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1、服务内容

根据采购人展示需求增加 7 家公司的展示区域。根据展示需求进行设计布展，满足展示需求。

2、项目背景

中以创新合作周作为中以建交 30 周年庆祝系列活动之一，以“创新之季，合作之约”为主题，按照“会、展、节、演、营”等总体架构，中以两地、线上线下联动，面向长三角乃至全国企业、科研院所等开展为期 5 天的产业、投资、技术、教育、人才、文化等领域系列交流、对接活动，推进产业技术创新合作，营造浓厚氛围，树立标杆示范，将创新周打造成为部省合办、全国领先、国际知名的中以合作品牌活动，推动两国创新合作水平进一步提升。

二、商务要求

1、实施的期限和地点

1.1 实施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 日历天内完成安装及调试。

1.2 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的 30% 的预付款，完工后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60%，经采购人及审计部门审核后，付至审定价的 100%。

3、质保期

两年，其中设备质保期一年。

三、采购清单

序号	内容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石膏板轻质隔墙	45.25	m ²	75 轻钢龙骨、95 石膏板单面双层、腻子补缝找平、白色乳胶漆
	美工版面基层	82.32	m ²	75 轻钢龙骨、15 毫米阻燃板基层、白色铝塑板面层、原子灰批缝打磨
	石膏板吊顶	21.00	m ²	50*80 镀锌方管主龙、50*50 镀锌方管加固、吊顶付龙骨架、95 石膏板单面双层、腻子补缝找平、白色乳胶漆
	强电线路改造	753.00	米	25 毫米镀锌管穿线、2.5 平方单芯线穿线、线路集成入原电路控制系统内。

		弱电线路改造	523.00	米	25 毫米镀锌管穿线、超 5 类网线、线路集成入原弱电控制系统内。
		电路控制设备	1.00	项	定制 8 路继电器控制盒及配套控开设备
		美工画面	83.00	m ²	定制黑胶写真画面、亚光膜压模、热表工艺安装。
		发光立体字	582.30	CM	2 公分厚亚克力立体发光字,2 公分白色底板、LED 白色光源
		拆除工程	1.00	项	原有展项墙体布展件拆除、清运
		成品保护	1.00	项	对不改造区域进行成品保护、围挡
		线性灯	39.60	米	铝合金 U 型型材内嵌 (15*15 毫米)、COB 白色灯带、开关电源、亚克力盖板。
		筒灯	16	个	白光 LED 光源、直径 10 厘米
		不锈钢踢脚线	60	米	0.8 厚拉丝不锈钢刨槽折边
2	Opsys	2K 激光投影	2	台	型号: SML-SF550 1. 芯片尺寸 (0.65 英寸) 2. 显示方式 DLP™芯片 x1, DLP™ 3. 物理分辨率 1080P , 1920x1080 4. 亮度 5000 5. 动态对比度 (通断比) 100,000:1 6. JBMA 均匀度 95% 7. 光源寿命 高亮度下: 20,000 H/节能模式下: 25,000 H 8. 投射比 0.233 9. 聚焦范围 电动 70 “--150” (70 寸-120 寸清晰) 10. 镜头调节 电动聚焦 11. 梯形调整 二维, 垂直/水平方向 +/- 30 度 12. 四角校正 支持 13. 3D 功能 DLP LINK 3D 技术 14. 画面宽高比 16:9 15. 功耗 330W +/-10%
		壁挂支架	2	套	专配 吊装支架、上下伸缩可调距离 1 米
		拼屏系统控制主机	2	台	专配、I3 4160\翔生 H81、金士顿 8G、500G 固态、技嘉 GTX1650、ATX380C、500W 工控机箱
		定制车模	1	套	定制: 主材镀锌金属管弯折、烤漆处理、1 个赛车座椅、预留展示产品安装位置。整体尺寸: 长 2.3 米、宽 1.4 米、高 1.1 米 (不含后视镜尺寸) 与不同车辆约为 1: 1.5 左右
		同步影片切换播放程序	1	套	甲供 2 套时长相同和影片, 在 A 影片时任意时间点按切换键 B 影片相同播放进度 (时间点) 画面切换。

		同步播放软件导航控制编程	2	套	使用 IPAD 控制终端，控制影片播放、暂停、停止、（可接入原有控制系统）
3	Cognata	55 寸工业屏	2	台	灵起/55 寸/亮度 450/分辨率 1920*1080
		定制支架	2	套	专配
		定制播放盒	2	套	定制安卓播放盒，开源程序，可二次编程开发。
		音响	2	套	20 寸 40W 功率吸顶音响 2 只，搭配迷你功放。
		同步播放软件导航控制编程	2	套	使用 IPAD 控制终端，控制影片播放、暂停、停止、（可接入原有控制系统）
4	Foresight	65 寸工业屏	2	台	灵起/55 寸/亮度 450/分辨率 1920*1080
		定制支架	2	套	专配
		定制播放盒	2	套	定制安卓播放盒，开源程序，可二次编程开发。
		音响	2	套	20 寸 40W 功率吸顶音响 2 只，搭配迷你功放。
		同步播放软件导航控制编程	2	套	使用 IPAD 控制终端，控制影片播放、暂停、停止、（可接入原有控制系统）
5	K&S 公司	定制展台	1	套	高：800mm、长：2000mm、宽：1200mm。定制一体式展台以阻燃板为基层面层使用高密度板材、白色钢琴烤漆工艺
6	Watergen	设备采购	1	项	采购甲方指定型号 Watergen 公司产品。
7	Vayyar	定制展台	1	项	定制 V 型展台道具、10 毫米亚克力热弯台面及背板、蓝色亚克力 V 字造型道具（内置高密度雪弗板基层加固）
8	拼接屏设备	3.5mm 超窄边 55 寸高亮液晶屏拼接单元	4	台	55 寸拼接屏 YC-SS550X-1 使用三星原厂液晶面板
		视频多拼卡（3 通道）	2	个	使用多拼宝设备
		HDMI 分配器 HD01A06	4	套	YC-HDMI01/10
		壁挂支架(不含包边)	4	套	专配液压前维护支架
		线材、耗材	4	套	使用绿联品牌线材
		音响	1	套	20 寸 40W 功率吸顶音响 2 只，搭配迷你功放。
		拼屏系统控制主机	1	台	专配、I3 4160\翔生 H81、金士顿 8G、500G 固态、技嘉 GTX1650、ATX380C、500W 工控机箱
9	液晶光幕	玻璃幕墙	16	m ²	超白玻璃 3455*1200*12、4 块、钢化处理

配套设备	2K 激光投影	2	台	型号：SML-SF420 1. 芯片尺寸(0.65 英寸) 2. 显示方式 DLP™芯片 x1, DLP™ 3. 物理分辨率 1080P , 1920x1080 4. 亮度 4200 5. 动态对比度（通断比） 100,000:1 6. JBMA 均匀度 95% 7. 光源寿命 高亮度下： 20,000 H/节能模式下： 25,000 H 8. 投射比 0.233 9. 聚焦范围 电动 70 “--150”（70 寸-120 寸清晰） 10. 镜头调节 电动聚焦 11. 梯形调整 二维, 垂直/水平方向 +/- 30 度 12. 四角校正 支持 13. 3D 功能 DLP LINK 3D 技术 14. 画面宽高比 16:9 15. 功耗 330W +/-10%
	工程机专用吊架	2	套	墙挂式吊架
	高性能工控服务器	1	套	专配、I3 4160\翔生 H81、金士顿 8G、500G 固态、技嘉 GTX1650、ATX380C、500W 工控机箱
	音响	1	套	20 寸 40W 功率吸顶音响 2 只，搭配迷你功放。
	画面融合	2	通道	软件融合
	同步播放软件导航控制编程	1	套	使用 IPAD 控制终端，控制影片播放、暂停、停止、（可接入原有控制系统）
10	液晶光幕薄膜	17.5	元/平方	PDLC
	液晶光幕控制器	2	台	dimmer 无极调光控制
	中央控制器	1	台	定制
	中控软件	1	套	联控本区域音影设备、后台设备、灯光系统
	一端口总线交换器	1	台	1. HDL Buspro 与以太网双向智能数据交换 2. 实现本地控制，点对点控制，远程控制（出厂默认为本地控制） 3. 远程控制时，同时最多允许 4 个终端访问控制，终端包括 Ipad, iphone, touchlife, HDL Buspro Setup Tool 等等 4. 智能数据交换，减小数据流量 5. 通信方式：HDL Buspro, IP 网络
12 路 10A 继电器	1	台	1. 10 A 12 路继电器 2. 每回路最大输出 10A 电流。 3. 控制功能：通道运行时间统计，状态响应，上电恢复，楼梯灯，闪光，开启/关闭延迟，延迟保护，场景控制，阈值控制，窗帘控制等功能。 4. 逻辑功能： 与、或、异或、门。	

					5. 地热功能: PWM(1bit/1byte) 控制输出
		4路10A继电器	1	台	1. 10A 4路继电器 2. 每回路最大输出10A电流。 3. 控制功能: 通道运行时间统计, 状态响应, 上电恢复, 楼梯灯, 闪光, 开启/关闭延迟, 延迟保护, 场景控制, 阈值控制, 窗帘控制等功能。 4. 逻辑功能: 与、或、异或、门。 5. 地热功能: PWM(1bit/1byte) 控制输出
		无线路由器	1	台	定制
		线材辅料	1	套	网线, 电源线, 线套
		液晶光幕施工费	1	项	液晶光幕薄膜贴膜及排线
11	控制程序	中控设备信号接入	1	项	软硬件信号接入, 硬件: 新增的硬件设备接入中央控制系统, 具备通过IPAD控制设备(投影、屏幕、主机)开关的功能, (接入一键启动控制框架内) 软件: 1、与照明电路联动控制(播放投影影片时照明电路自动关闭)2、新增控制软件接入控制端IPAD程序内(修改UI界面增加控制按钮)
		L屏翻页控制	3	套	3台控制主机内编辑同步翻页程序, 具备IPAD控制终端一键控制3台控制主机同步响应前后翻页(图片内容设置开放式调用程序, 可更换调用图片内容)
		漫游控制	1	套	甲供三维建模素材资料(6个镜头场景演示)通过IPAD发送信号调用三维建模场景素材, IPAD设置调用控制按钮

四、其他要求

1、质量保证: 供应商须提供与采购项目要求相符的全新的物品,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成交供应商必须对工作人员进行必要的职业道德和安全生产教育, 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采购单位的管理制度, 不得影响采购单位的正常工作秩序。一切安全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该项目不得分包和转包, 严禁伪劣产品, 不合格产品。

2、专利权: 成交单位应保证使用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一旦出现专利侵权等, 成交单位应负全部责任。

3、交货地点及运输: 根据采购单位指定地点交货(具体以合同为准), 由成交单位负责安排货物的运送, 运送产生的费用由成交单位负责。

4、报价说明：

4.1 为使货物正常、连续地使用，报价范围应包含设备正常使用的保修期间所需的完整的软件及硬件采购、安装、研发、测试、调试、试运行、更新、维保等所有内容；各项报价为全费用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安装调试费、材料设备费（含运输、装卸、保险、售后服务）、机械费、材料波形长度、损耗系数、运行维护费、企业管理费、利润、措施费、软硬件研发费用、软件升级更新费用、备件、配件报价、货物保险费用、培训费、税金、其他费用等一定范围的风险费用及采购文件要求的一切费用。在项目实施和结算的全过程中成交单价（除政策性调整税金可以同步调整外）不作任何调整。

4.2 供应商所报的价格为买断价（包括能使其正常使用的设备总价等一切费用），如需另加费用，请说明。

4.3 报价时，必须列出主要设备的名称、品牌、规格。

4.4 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并只能使用采购人提供的报价单报价，有关说明可另纸列出。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采购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商：_____（以下简称乙方）

_____（甲方）所需_____（项目名称）以单一来源谈判方式进行采购。经协商小组确定_____（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按照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以色列中心展厅改造

项目地点：武进高新区科教城

项目内容：含基础电力系统、软件编程、投影融合、投影互动软件系统、中控系统、相关设备等。

二、货物名称、品牌、数量、单价、规格和标准

（详细清单见附件）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2年 月 日

竣工日期：2022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金额：本合同人民币总价款为_____（小写），_____（大写）。

本项目按实结算，并以项目完成后审计部门的审计结果作为结算依据。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 （2）响应文件；
- （3）成交通知书；
- （4）成交供应商在协商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
- （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6) 本合同附件

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合同条款及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在协商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项目质量保修责任。

八、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合同订立地点： _____

本合同双方约定 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甲 方：（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乙 方：（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一、适用法规和适用标准规范

1.1 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江苏省建设工程建设管理条例》。

1.2 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发的有关标准、规范及省、市有关规定。

1.3 图纸

1.4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2.1 工程师

2.2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工程师

职权：主持施工现场发包人的工作。

2.3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职权：工程质量控制、工期控制、投资控制、信息管理、合同管理、安全监督、全面组织协调；

2.4 注册建造师或项目经理

姓名： 职务：

2.5 发包人工作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开工前保证施工现场具备开工条件。

(2) 承包人进场施工的一切有关手续均由发包人负责办理好，施工期间如有需要发包人出面协调解决的事项，由发包人负责协调解决。

(3) 发包人应协调好工地的其他施工单位，尽快清理施工场地，确保施工顺利进展。

(4) 负责向承包人支付工程费用。

(5)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它工作：另行协商

2.6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按发包人联系单

2.7 承包人工作：承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承包人必须按合同图纸及签证要求，保质、保量施工。

(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水电由承包人自理。

(3)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的责任和要求：

负责施工现场围栏、看守和警卫等各类安全工作。如承包人未履行上述义务造成各类财产和人身伤害，由承包人承担责任及所发生的费用。

(4)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按发包人指令**

(5)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按有关规定，做好文明施工，保持场地整洁卫生。**

(6) 乙方必须按合同工期完工。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要求

3.1. 进度计划

3.2 开工时间：2022年 月 日

3.3 竣工时间：2022年 月 日

3.4. 工期罚则：

(1) 如因不可抗力或者发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承包人不承担责任；

(2) 如非不可抗力或者发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承包人应当按照第十条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四、质量与验收

4.1. 工程质量

(1) 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01)的规定。装修工程达到《建筑装饰装修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的规定。电气工程达到《建筑电气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02)的规定。给排水工程达到《建筑给排水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68-2008)的规定。《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339-2013)的规定。《视频显示系统工程技术规范》(GB 50464-2008)的规定。

(2) 承包人对建设项目的施工质量负责，应建立质量责任制，确定工程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施工管理负责人。

(3) 对质量的其它约定：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工程师一经发现，应要求承包人拆除和重新施工，承包人应按工程师的要求拆除和重新施工，直到符合约定标准。因承包人原因达不到约定质量标准，由承包人承担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4.2 隐蔽工程

(1) 发包人、承包人应按质量验评标准对工程进行分项、分部和单位工程质量进行验收，并及时将质量评定结果送发包方。

(2) 无论工程师是否进行验收，当其要求对已经隐蔽的工程重新检验时，承包人应按要求进行剥离或开孔，并在检验后重新覆盖或修复。检验合格，发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并相应顺延工期。检验不合格，承包人承担发生的全部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五、安全施工

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发包人和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和防护，消除事故隐患。由于承包人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各类费用，由承包人全部承担。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

6.1 合同价款及调整

(1) 合同价款采用：固定单价。

(2) 计价方式：按目前执行的计价表（2014年《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定额》）和相应费用定额计价及区关于造价的系列文件。承包人应具备相应计价规定的资质要求。工程竣工结算经高新区财政局委托的第三方审计公司审计后按审定价结算。

(3) 根据武进国家高新区审计服务收费相关规定，工程结算审核时，其核减率在10%以上，超过10%部分的审计费由承包人承担（审计费计费方式为核减额*5%），如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同时承担相应经理和法律责任。

(4) 如果发包人、高新区监察局、纪工委或国家审计署等政府行政主管部门需要对本项目进行复审时，则其复审终额为本工程的最终结算额，承包人须无偿配合复审工作。（复审期限双方在相关会议纪要另行约定）

6.2 工程预付款：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的30%的预付款

6.3 工程量的确认

(1) 所有涉及工程结算的工程量报验单或签证单上必须及时经发包人、跟踪审计现场计量和确认并形成经签认的原始记录。

(2) 承包人在签证事件发生后5日内必须进行申报，签证单上必须明确签证的原因、位置、尺寸、与参照物尺寸关系、数量、签证时间、原始记录、如属隐蔽工程还需附相应相片和附尺相片，逾期申报的在结算时不予考虑。

6.4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的30%的预付款，完工后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的60%，经采购人及审计部门审核后，付至审定价的100%。

七、材料设备供应

7.1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无

7.2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1)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

承包人自行采购的材料，质量必须符合设计、相关标准、规范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并须得到发包人的认可。未经决定和认可，承包人不得私自将材料运进现场，更不得将材料用于本工程。

(2) 承包人负责采购材料设备的，须按设计和有关标准要求采购，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单价分析资料，并对材料设备质量负责。承包人在材料设备到货前24小时通

知发包人检验或检测。

(3)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与设计或标准要求不符时，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要求的时间运出施工场地，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4) 发包人发现承包人采购并使用不符合设计或标准要求的材料设备时，应要求承包人负责修复、拆除或重新采购，由承包人承担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八、工程变更

8.1 发包人需对原工程进行变更，应以书面形式发出变更通知，该变更通知因经发包人签字确认方可生效。承包人应满足发包人的要求，并立即组织实施。

8.2 施工中承包人不得擅自对原工程施工方案进行变更。因承包人擅自变更施工方案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的发包人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九、竣工验收

9.1 竣工验收

工程完工，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竣工资料报告和主要材料产品合格证，发包人代表在收到竣工图后，应在 5 天内组织相关方进行验收，并在验收后 3 天内给予签署竣工验收证明书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按要求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增加的费用。工程竣工验收通过，承包人送交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按发包人要求修改后通过竣工验收的，实际竣工日期为承包人修改后提请发包人验收的日期。

十、违约

10.1 违约

(1) 如承包方逾期交付工程，则每逾期一日，应当向发包方支付工程总价万分之八的违约金。

(2) 发包人单方面原因延期付款，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八向承包人支付违约金。

(2)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3) 协商、调解不成时，争议双方同意由常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4) 争议的解决应当不影响工作进度。

十一、其它

11.1 不可抗力

11.2 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自然灾害：地震、雷电、飓风、台风、龙卷风、风暴、暴雨、洪水、水灾、冻灾、冰雹、地面下陷下沉及其它人力不可抗拒的破坏力强大的自然现象。

11.3 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及工期的处理办法：双方协商解决。

11.4 合同份数：共 6 份，合同双方各三份。

11.5 双方其它约定：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相应款项时，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供等额正式工程发票。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 1、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 4、响应文件必须按要求加盖公章、签字、签章或印鉴。

响应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_____
项 目 编 号： _____
供 应 商 名 称： _____
日 期： _____

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致：（采购人名称）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登记注册的，注册地点为_____，全称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如属于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参与项目，由总公司承担民事责任的，需提供总公司项目授权书）。

二、我单位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指投标人经营状况良好，无本资格声明第十条情形）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依法进行纳税和社会保险申报并实际履行了义务。

五、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

六、我单位在参加采购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达到处罚地行政处罚听证范围中“较大数额罚款”标准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标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供应商如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八、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

位信息如下（如无此情形的，填写“无”）：

1、与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2、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3、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九、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十、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2、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响应书

响应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采购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响应。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自愿参与响应并承诺如下：

（1）本响应有效期为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成交，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签章或印鉴）：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委托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说明：

-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仅当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注明允许分支机构响应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若响应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实质性格式）。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实质性格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报价应和《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 商标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报价	
							单价	合价
1								
2								
3								
4								
5								
...								
...								
合 计								

注：1.本表行数可以按照项目分项情况增加。

2.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技术参数如表格中填写不下的，可以逐项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 合同条款偏离表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有偏离（如有负偏离，则须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列明）

序号	单一来源 采购文件 条目号 (页码)	单一来源采购文 件要求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据实填写)	说明

注：

1.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8 采购需求偏离表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条目号(页码)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据实填写)	说明

注：

1. 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则**响应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9 基本服务承诺书

基本服务承诺书

一、我单位确保按成交结果确定价格并及时提供货物或服务。

二、承诺的基本服务：（质保期、交货日期、是否响应付款方式等）

三、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配合：

四、其他服务承诺：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0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毕业学校和学历	专业	职称	专业培训及证书	责任或分工	备注

注：参加本项目人员须是供应商正式职工。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1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时间	项目甲方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或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